

國立嘉義大學學生社團活動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注意事項

109.02.27 制定

- 一、依據教育部 109.2.20 新訂大專校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工作綱要訂定本
注意事項。
- 二、本注意事項適用對象為本校學生社團(含學生自治組織)。
- 三、落實防疫措施：
 - (一)有呼吸道疾病或發燒者，請居家隔離，不要參加活動。
 - (二)參加活動或社課時請戴口罩及勤洗手常消毒、量體溫，並建議準備消毒用
品。
 - (三)室內空間請開啟門窗，並保持空氣流通。
 - (四)參加活動或社課須確實簽到，要有參與人員名冊。
 - (五)其他防疫相關規定
- 四、各類型場域及活動規範：
 - (一)學生社團辦公室：照常運作，開啟門窗保持空氣流通。
 - (二)單一活動、會議、幹訓人數少於 100 人者照常辦理。
 - (三)辦理活動人數達 100 人以上者，請以室外場地為原則。
 - (四)校外活動或跨校際活動：建議延期或取消，如繼續辦理應落實防疫措施。
- 五、其他未完詳盡事項依照中央防疫機關及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應變小組措施辦
理。
- 六、如社團有相關疑問，請洽課外活動指導組，電話：271-7066。